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老挝甘蒙省东泰矿区
100 万吨/年钾盐开采加工项目实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公司老挝甘蒙省东泰矿区 100 万吨/年钾盐开采加工项目实施进度主要受建设资金到位情况影响。同时，建设材料、劳动力成本、汇率波动、气候等因素对项目实施进度均造成一定的影响。项目存在建设未能按期完成或建设成本高于公司预估投资成本的风险。同时，老挝当地政策、法律、经营环境、钾肥价格波动等方面对销售市场影响具有不确定性，项目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老挝甘蒙省东泰矿区 100 万吨/年钾盐开采加工项目实施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建设组成

老挝甘蒙省东泰矿区 100 万吨/年钾盐开采加工项目，由 25 万吨钾盐提质增效技改和 75 万吨钾盐扩建改造组成。

二、项目建设内容

（一）固定资产

- 1、矿山工程：采矿单元、输送单元、充填单元。
- 2、加工厂工程：破碎单元、结晶单元、选矿单元、干燥单元、包装单元、蒸发单元。

3、公辅工程：锅炉房、供配电、给排水、消防、全厂通讯、化验机修、地基处理、厂区管架、总图运输。

(二) 非固定资产：勘察设计、建设管理、试验研究等。

三、项目工期

项目建设期为 2020 年 05 月至 2021 年 07 月。

四、项目投产计划

项目 2020 年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25 万吨/年，占东泰矿区设计生产能力 25%；2021 年试生产时产能释放 50 万吨/年；2022 年东泰矿区可达 100 万吨/年钾盐的生产能力。

五、项目投资及资金筹措

预计项目总投资 237,455.32 万元，包括新建总投资 157,153.49 万元，原资产净值 75,369.33 万元，待摊销费用 4,932.49 万元。

对新建投资 157,153 万元，其中企业自筹资金为 63,153 万元，其余资金拟由商业银行贷款解决。自筹资金中，40,000 万元由上市公司以自有资金向中农国际拨付用于本项目建设，剩余可由工程建设中延期支付质保金以及滚存销售所得等解决。

六、经济评价

(一) 营业收入估算

本次财务评价采用较稳妥的方式，选择近十年来市场平均价格作为产品价格，确定的钾肥产品售价为人民币 1960 元/吨。经计算，预计 100 万吨/年钾盐项目生产期平均年销售收入为 180,526 万元。

(二) 盈利能力分析

预计项目投产后年均利润总额为 84,860 万元，年均所得税为 29,701 万元，年均税后利润为 55,159 万元。项目投资回收期(年)4.66 年，总投资收益率 36.68%，盈亏平衡点（产量的比例）31.07%，项目具有较强的盈利能力。

（三）清偿能力分析

利息备付率与偿债备付率还款期内均大于 1, 项目具有优良的偿债能力。

（四）财务评价结论

项目盈利能力满足行业要求, 具有较好抗风险能力和清偿能力, 项目可行。

七、项目实施风险及应对措施

1、项目实施过程外部协作条件包括运输、电源、水源、建筑材料、劳务、通讯等因素。公司将认真做好、落实与老挝政府达成的项目税收、征地、外籍劳务输入等政策和当地政府对使用当地的水、电、交通、通讯等资源给予支持的承诺及有关协议, 积极向中国有关部门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如国家发改委、外交部、商务部、中国驻老挝大使馆等), 争取必要时得到中国相关部门的帮助。

2、老挝属于热带和亚热带季风气候, 一年分为旱季和雨季, 旱季适合施工, 雨季则雨水充沛, 会加大施工难度。为避免不利气候条件对项目施工进度的影响, 公司将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和组织实施工作, 加快施工进度尽可能提前工期, 减少雨季施工、雨水浸泡的风险; 公司还将设置明显警示标识、设置专人负责场内施工配电, 以保障工作人员施工安全。

八、项目投资扩建对公司的影响

项目的投资扩建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实现业务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 增强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根据上述项目改扩建实施方案启动老挝甘蒙省东泰矿区 100 万吨/年钾盐开采加工项目。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